

请仔细阅读使用说明并按说明使用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。



新华制药

Xinhua Pharmacy

OTC

阿司匹林片使用说明

【药品名称】

通用名称：阿司匹林片

汉语拼音：Aspirin Pian

英文名称：Aspirin Tablets

【药物组成】 本品每片含主要成分阿司匹林0.3克，辅料为淀粉、糊精、磷酸氢钙。

【性状】 本品为白色片。

【作用类别】 本品为解热镇痛类非处方药药品。

【药理作用】 本品抑制前列腺素合成，具有解热、镇痛和抗炎作用。

【适应症】用于普通感冒或流行性感冒引起的发热，也用于缓解轻至中度疼痛，如头痛、牙痛、神经痛、肌肉痛、痛经及关节痛等。

【用法与用量】

口服。成人 一次1片，若发热或疼痛持续不缓解，可间隔4-6小时重复用药一次，24小时内不超过4片。儿童用量，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【注意事项】

1. 本品为对症治疗药，用于解热连续应用不得超过3天，用于止痛不得超过5天，症状不缓解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2. 本品易于通过胎盘，并可由乳汁分泌，故妊娠期、哺乳期妇女禁用。
3. 哮喘、鼻息肉综合征、对阿司匹林及其他解热镇痛药过敏者禁用。
4. 年老体弱或体温在40℃以上患者，应在医师指导下使用。
5. 血友病或血小板减少症、溃疡病活动期的患者禁用。
6. 服用本品期间禁止饮酒。
7. 痛风、肝肾功能减退、心功能不全、鼻出血、月经过多等患者，以及有溶血性贫血史者慎用。
8. 发热伴脱水的水肿儿童慎用。
9. 如服用过量，或有严重不良反应者请立即就医。
10. 当药品性状发生改变时禁用。
11. 儿童必须在成人监护下使用。
12. 请将此药品放在儿童不能接触的地方。

【药物相互作用】

1. 不应与含有本品的同类制剂及其他解热镇痛药同用。
2. 本品不宜与抗凝药(如双香豆素、肝素)及降糖药(胰岛素)同用。
3. 抗酸药如碳酸氢钠等可增加本品尿中的排泄，使血药浓度下降，不宜同用。

4. 本品与糖皮质激素(如地塞米松等)同用，可增加肠胃道不良反应。

5. 本品可加强口服降糖药及甲氧苄啶的作用，不应同用。

6. 如正在服用其他药品，在服用本品前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【不良反应】

1. 较常见的有恶心、呕吐、上腹部不适或疼痛等胃肠道反应。
2. 较少见或罕见的有：(1) 胃肠道出血或溃疡，表现为血性或柏油样便，胃部剧痛或呕吐血性咖啡样物，多见于大剂量服药患者。(2) 支气管痉挛性过敏反应，表现为呼吸短促或哮喘。(3) 皮肤过敏反应，表现为皮疹、荨麻疹、皮肤瘙痒等。(4) 血尿、眩晕和肝脏损害。

【贮藏条件】 密封在干燥处保存。

【规格】 每片0.3克。

【包装】 每瓶100片，塑料瓶包装，每板12片，铝塑包装。

【批准文号】

【有效期】 二年

【生产单位】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东一路14号

电话：0533-2184223

传真：0533-2184991

邮政编码：255005

网址：www.xhzy.com

如有问题可与生产企业直接联系。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

请仔细阅读使用说明书并按说明使用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。



新华制药
Xinhua Pharmacy

OTC

阿司匹林片使用说明书

【药品名称】

通用名称: 阿司匹林片

汉语拼音: Asipilin Pian

英文名称: Aspirin Tablets

【药物组成】 本品每片含主要成分阿司匹林0.5克。辅料为淀粉。

【性 状】 本品为白色片。

【作用类别】 本品为解热镇痛类非处方药药品。

【药理作用】 本品抑制前列腺素合成,具有解热、镇痛和抗炎作用。

【适 应 症】 用于普通感冒或流行性感冒引起的发热。也用于缓解轻至中度疼痛,如头痛、牙痛、神经痛、肌肉痛、痛经及关节痛等。

【用法与用量】

口服 成人 一次1片,若发热或疼痛持续不缓解,可间隔4-6小时重复用药一次,24小时内不超过4片。儿童用量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【注意事项】

1. 本品为对症治疗药,用于解热连续应用不得超过3天,用于止痛不得超过5天,症状不缓解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2. 本品易于通过胎盘,并可由乳汁分泌,故妊娠期、哺乳期妇女禁用。
3. 哮喘、鼻息肉综合症、对阿司匹林及对其他解热镇痛药过敏者禁用。
4. 年老体弱或体温在40℃以上患者,应在医师指导下使用。
5. 血友病或血小板减少症、溃疡病活动期的患者禁用。
6. 服用本品期间禁止饮酒。
7. 痛风、肾功能减退、心功能不全、鼻出血、月经过多等患者,以及有溶血性贫血史者慎用。
8. 发热伴脱水的患儿慎用。
9. 如服用过量,或有严重不良反应者请立即就医。
10. 当药品性状发生改变时禁用。
11. 儿童必须在成人监护下使用。
12. 请将此药品放在儿童不能接触的地方。

【药物相互作用】

1. 不应与含有本品的同类制剂及其他解热镇痛药同用。
2. 本品不宜与抗凝血药(如双香豆素、肝素)及溶栓药(链激酶)同用。
3. 抗酸药如碳酸氢钠等可增加本品自尿中的排泄,使血药浓度下降,不宜同用。
4. 本品与糖皮质激素(如地塞米松等)同用,可增加胃肠道不良反应。
5. 本品可加强口服降糖药及甲氨蝶呤的作用,不应同用。
6. 如正在服用其他药品,在服用本品前请咨询医师或药师。

【不良反应】

1. 较常见的有恶心、呕吐、上腹部不适或疼痛等胃肠道反应。
2. 较少见或罕见的有(1)胃肠道出血或溃疡,表现为血性或柏油样便,胃部剧痛或呕吐血性或咖啡样物,多见于大剂量服药患者。(2)支气管痉挛性过敏反应,表现为呼吸困难或哮喘。(3)皮肤过敏反应,表现为皮疹、荨麻疹、皮肤瘙痒等。(4)血尿、眩晕和肝脏损害。

【贮藏条件】 密封在干燥处保存。

【规 格】 每片0.5克。

【包 装】 每瓶50片,塑料瓶包装;每板12片,铝塑包装。

【批准文号】

【有 效 期】 二年

【生产单位】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: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东一路14号

电话: 0533-2184223

传真: 0533-2184991

邮政编码: 255005

网址: www.xhzy.com

如有问题可与生产企业直接联系。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